

2014 年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

二零一七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2016年年度财务报告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本期债券之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经济周期和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且存续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限内，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导致本期债券的实际投资收益水平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市场环境等不可控制因素发生变化，发行人可能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会对本期债券到期时的按期偿付造成一定的影响。

三、流动性风险

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无法保证公司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并面临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公司债券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目 录

重要提示.....	I
重大风险提示.....	II
一、利率风险.....	II
二、偿付风险.....	II
三、流动性风险.....	II
释义.....	V
第一节公司及相关中介结构简介.....	1
一、发行人.....	1
二、会计师事务所.....	1
三、承销商.....	2
四、跟踪评级机构.....	3
五、债券受托管理人/监管银行.....	3
第二节公司债券事项.....	4
一、债券基本情况.....	4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
三、评级机构跟踪评价情况.....	5
四、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5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6
六、账户监管人履职情况.....	6
第三节公司财务和资产情况.....	7
一、主要财务会计信息.....	7
二、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	8
三、资产抵质押情况.....	11
四、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11
五、对外担保变动情况.....	12
六、银行授信使用及偿还情况.....	12
第四节公司业务和治理情况.....	13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状况简介.....	13

二、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13
三、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投资情况.....	15
四、行业趋势、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及可能面临的风险.....	15
五、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18
六、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情况.....	18
七、公司非经营性往来占款、资产拆解及违规担保情况说明.....	18
八、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情况说明.....	18
第五节重大事项.....	19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19
二、报告期内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19
三、年报披露后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19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19
五、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	19
第六节财务报告.....	21
第七节备查文件目录.....	22
一、备查文件.....	22
二、查阅地点.....	22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中另有规定，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牡丹投、本公司、公司：指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指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8亿元的2014年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元：指人民币元。

本次发行：指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14年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14年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承销团：指由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副主承销商、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主承销商：指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指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A股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协议发行的发行方式。

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指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面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并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一级托管人：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指《2014年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指《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账户与资金监管协议》。

监管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分行。

债券持有人：指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

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日或休息日)。

报告期：2016年度。

工作日：指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如存在尾数上的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并非计算错误。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结构简介

一、发行人

(一) 中文名称：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二) 法定代表人：王伟

(三) 公司地址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西一条路308号

联系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西一条路308号

邮政编码：157000

(四)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联系人：徐蓉

联系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西一条路308号

联系电话：0453-6289333

传真：0453-6289333

(五) 年度报告查询地址

查询网址：www.sse.com.cn 和 www.chinabond.com.cn

备置地

发行人：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西一条路308号

主承销商：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

(六)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2016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

二、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关东店北街一号（国安大厦13层）

签字会计师：吕润波、黄冠伟

联系人：黄冠伟

联系电话：010-65958502

传真：010-65958502

邮政编码：100020

三、承销商

(一) 主承销商

名称：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

法定代表人：何亚刚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1层C15

联系人：宋小坤

联系电话：010-59355630

(二) 副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至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7层

联系人：王浩、张华、肖陈楠

联系电话：010-57601920

(三) 分销商

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李雯雯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56号方圆大厦23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95

2、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魏泽熙、郭方域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8层

联系电话：010-66581707

3、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王柘、席小欢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58号富顿中心A1205室

联系电话：010-51245157

四、跟踪评级机构

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D座7层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联系人：田蓉、赵晓曦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D座7层

联系电话：010-66428877-539

五、监管银行/账户监管人/债权代理人

住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七星街189号

负责人：刘文峰

联系人：房文昱

联系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七星街189号

联系电话：0453-6311360

传真：0453-6311360

邮政编码：157000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14年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14牡国投债（银行间债券市场）、PR牡国资（上交所）
- 3、债券代码：1480180（银行间债券市场）、124634（上交所）
- 4、发行首日：2014年4月14日
- 5、到期日：2021年4月14日
- 6、债券上市时间及地点：本期债券于2014年4月24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交易；于2014年5月12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 7、主承销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8、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18亿元
- 9、本期债券为7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本金。
- 10、债券余额：人民币14.40亿元
- 11、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首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首日起不另计利息
- 12、信用等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
- 13、本息兑付情况：本期债券已于2016年4月14日完成第二次债券付息工作。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80,000万元，已全部用于牡丹江市逸品尚城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牡丹江市怡馨园小区公租房建设项目和牡丹江市保障性住房区域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以上项目已经有关部门批准，计划投资金额为345,471.58万元。

截止到2016年末，资金的使用未脱离原定的募投项目范畴。具体项目进展

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量进度 化率	累计完 成投资 额（亿 元）	投资总 额（亿 元）	累计已 拨付金 额（亿 元）	使用募 集资金 （亿元）
牡丹江市逸品尚城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	主体进行中	62.58%	4.50	7.19	4.50	4.00
牡丹江市怡馨园小区公租房建设项目	主体进行中	62.65%	5.20	8.30	5.20	4.00
牡丹江市保障性住房区域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	主体进行中	69.25%	13.20	19.06	13.20	10.00
合计			22.90	34.55	22.90	18.00

三、评级机构跟踪评价情况

公司已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机构，在债券有效存续期间，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将对公司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及履行债务情况进行了信息收集和分析，于2016年8月30日对公司及本期债券出具了信评委函字【2016】跟踪0948号跟踪评级报告，确定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维持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AA。

四、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一）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公司设立了专项偿债账户，通过委托银行对该账户的专项监管，提前准备债券利息和本金，以保证还本付息。

公司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付息首日通过债券托管机构向投资者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并于兑付首日通过债券托管机构向投资者偿还本期债券本金。

（三）本期债券各年度利息按时偿付，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保持一致。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无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事项。

六、账户监管人履职情况

发行人聘请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分行作为监管银行，并签署《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处开设偿债专户，由监管银行对发行人的偿债专户进行监管。偿债专户是指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处开立的资金专项用于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和支付债券利息以及银行结算费用的银行账户。发行人还本付息资金将按计划进入偿债专户，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收入，并以公司的日常营运资金为保障。

第三节 公司财务和资产情况

一、主要财务会计信息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京永审字（2017）第【14801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除特殊说明外，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分别源于上述经审计财务报告，且均为合并口径。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1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末	2015年度/末	同比变动 (%)
总资产	47,526,645,512.87	43,165,847,528.36	10.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115,683,270.80	24,199,465,516.02	-0.35
营业收入	2,620,497,332.28	2,726,979,264.07	-3.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1,946,572.88	315,715,431.64	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2,320,137.89	485,192,387.72	-59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476,960.20	-544,031,219.22	4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7,750,053.71	1,068,445,092.17	218.9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0,015,721.08	2,799,146,695.04	7.89
流动比率（倍）	5.16	3.62	42.54
速动比率（倍）	2.59	1.88	37.77
全部债务	13,145,417,640.78	9,938,307,081.89	32.27
EBITDA	1,080,231,507.72	1,064,460,269.06	1.48
EBITDA全部债务比（倍）	0.0822	0.1071	-23.28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倍）	1.1426	1.2595	-9.28
利息保障倍数（倍）	0.6980	0.7175	-2.7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倍）	(1.4625)	1.6549	-188.37
资产负债率	44.05	40.63	8.4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4、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 5、全部债务=（应付票据+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 6、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7、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8、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 9、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10、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公司2016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较2015年变动超过30%的原因如下：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降低595.13%，主要是由于2016年度借款往来款支出净增加、存货(包括开发支出)支付增加大幅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45.48%，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子公司城投集团对外投资牡丹江市兴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218.94%，主要是由于2016年度发行定向工具、短融筹资所致。

4、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倍）同比下降188.37%，主要是由于发行人2016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滑所致。

二、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资产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2 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末	2015年度/末	同比变动
一、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38,793,084.12	2,813,495,564.16	8.01
应收票据	175,110,667.13	147,792,074.21	18.48
应收账款	1,175,816,273.99	1,180,439,521.04	-0.39
预付款项	1,830,696,109.34	1,347,259,611.54	35.88
应收利息	2,192,899.45	21,034,593.34	-89.57
其他应收款	7,001,660,703.99	6,263,524,909.70	11.78

存货	13,804,053,839.39	11,482,929,937.96	20.21
其他流动资产	687,785,463.15	592,731,205.98	16.04
流动资产合计	27,716,109,040.56	23,849,207,417.93	16.21
二、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418,000.00	7,818,000.00	7.67
长期股权投资	196,872,064.78	153,002,652.17	28.67
固定资产	7,018,034,219.03	7,089,395,263.69	-1.01
在建工程	3,277,238,679.14	2,748,015,438.66	19.26
工程物资	548,329.84	342,238.05	60.22
固定资产清理	2,683,345.75	2,683,345.75	0.00
无形资产	9,171,729,317.31	9,218,596,781.78	-0.51
商誉	14,077,528.66	794,700.00	1671.43
长期待摊费用	92,056,824.96	74,853,741.02	22.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93,721.92	15,520,602.56	35.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84,440.92	5,617,346.75	40.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10,536,472.31	19,316,640,110.43	2.56
三、资产总计	47,526,645,512.87	43,165,847,528.36	10.10

公司2016年主要资产较2015年变动超过30%的原因如下：

1、预付款项同比增加35.88%，主要是由于2016年度筹款增加，开工建设的项目相应增加尚且达不到转入相关开发成本存货的条件所致。

2、应收利息同比减少89.57%，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子公司新创新担保公司前期拖欠利息收回，本期利息减少所致。

3、工程物资同比增加60.22%，主要是由于工程物资基数较低，2016年度恒丰在建工程比2015年末增加1750万元所致。

4、商誉同比增加1671.43%，主要是由于发行人下属牡丹江龙盛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北方汽车产生增加商誉所致。

5、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增加35.26%，主要是由于为资产减值准备增加，相应提高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6、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比增加40.36%，主要是由于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恒丰

2016年度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表 3-3 负债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末	2015 年度/末	同比变动
一、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1,500,000.00	1,470,114,369.38	-44.12
应付账款	378,370,070.95	320,128,766.20	18.19
预收款项	185,619,076.45	586,655,328.52	-68.36
应付职工薪酬	12,685,619.39	12,914,648.04	-1.77
应交税费	253,033,906.99	248,692,271.65	1.75
应付利息	45,793,032.58	43,077,837.61	6.30
应付股利	10,989,500.00	10,635,000.00	3.33
其他应付款	1,840,153,129.79	3,141,620,662.18	-41.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0,006,000.00	2,226,000.00	29999.10
其他流动负债	1,148,781,484.67	751,408,154.92	52.88
流动负债合计	5,366,931,820.82	6,587,473,038.50	-18.53
二、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444,667,493.05	4,205,966,712.51	29.45
应付债券	6,206,264,147.73	4,260,000,000.00	45.69
长期应付款	2,402,279,645.17	1,271,451,200.68	88.94
专项应付款	712,291,369.54	445,384,116.00	59.93
递延收益	22,789,743.36	10,719,588.85	112.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782,541,732.09	758,136,697.79	3.2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70,834,130.94	10,951,658,315.83	42.18
三、负债总计	20,937,765,951.76	17,539,131,354.33	19.38

公司 2016 年主要负债较 2015 年变动超过 30% 的原因如下：

1、短期借款同比减少 43.92%，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2、预收款项同比减少 68.36%，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子公司城投公司预收款结

转收入减少所致。

3、其他应付款同比减少 41.52%，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子公司牡丹江龙盛投资有限公司将应该归于牡丹江新城投的江南对俄项目往来款抵消本期净减少所致。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增加 29999.10%，主要是由于 2016 年度将发行人二期债，一期债 6 亿元转入、将镜泊湖旅游公司一年内到期借款 4000 万元，龙盛公司一年内借款 2000 万元转入所致。

5、其他流动负债同比增加 52.88%，主要原因为发行人 2016 年度增加发行超短融所致。

6、应付债券同比增加 45.69%，主要是由于 2016 年度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城投公司发行债券所致。

7、长期应付款同比增加 88.94%，主要原由于发行人下属子公司黑龙江省龙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龙兴公司、聚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借款所致。

8、专项应付款同比增加 59.93%，主要原因为龙盛公司棚户区改造资金及其他政府专项款增加所致。

9、递延收益同比增加 112.60%，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传媒集团收到的与资产有关的收益所致。

三、资产抵质押情况

截至本年度报告签署之日，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约 568,894.10 万元，除此之外，发行人未有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受限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4 资产受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77.74	押汇保证金及 开立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567,016.36	资产抵押、土地抵押
合计	568,894.10	

四、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均已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付息兑付

并履行了相关披露义务，不存在未付息、兑付情况。

五、对外担保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对外担保余额 33,500.00 万元，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1.26%，具体情况如下：

表 3-5 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牡丹江名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000.00	2011年11月	2021年11月	否
牡丹江市第一高级中学	1,000.00	2015年12月	2020年12月	否
牡丹江新区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13,500.00	2016年11月	2017年5月	否

六、银行授信使用及偿还情况

公司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其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多家商业银行的授信总额为 1,224,752.39 万元，其中已使用银行授信额度 626,616.75 万元，未使用银行授信余额 598,135.6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各项银行借款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第四节 公司业务和治理情况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原名为牡丹江市广兴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经黑龙江省政府批准成立，由牡丹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并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的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于1999年6月1日经牡丹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231000100001758。成立时注册资本为3276万元，2009年3月31日注册资本增资至20亿元。公司名称于2009年6月18日由牡丹江市广兴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变更为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状况简介

发行人主营业务范围为：投资管理、对所属企业进行运营，对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公司由牡丹江市人民政府授权对其所属的全资企业、控股企业、参股企业的国有资产行使出资者权利，对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本进行运营、管理和监督，并相应承担保值增值责任。

公司目前已形成国有独资与产权多元化结构并存的局面，主营业务涉及造纸行业、新闻传媒行业、旅游行业、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金融服务行业等多个领域。

二、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一）公司营业收入情况

表 4-1 公司近两年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同比变动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合计	2,619,421,086.25	99.96	2,725,809,578.72	99.96	-3.90
其他业务合计	1,076,246.03	0.04	1,169,685.35	0.04	-3.90
合计	2,620,497,332.28	100.00	2,726,979,264.07	100.00	-7.99

（二）公司营业成本情况

表 4-2 公司近两年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同比变动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合计	1,977,759,852.17	99.99	2,018,855,604.13	99.99	-2.04
其他业务合计	270,283.88	0.01	4,279,861.56	0.01	-93.68
合计	1,978,030,136.05	100.00	2,023,135,465.69	100.00	-2.23

(三) 公司期间费用情况

表 4-3 公司近两年期间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同比变动
销售费用	160,458,100.42	145,741,158.75	10.10
管理费用	329,478,079.68	267,990,293.92	22.94
财务费用	43,173,244.75	169,862,173.81	-74.58
期间费用合计	533,109,424.85	583,593,626.48	-8.65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0.34	28.85	-8.51

(四) 公司现金流情况

表 4-4 公司近两年现金流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同比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2,320,137.89	485,192,387.72	-59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476,960.20	-544,031,219.22	4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7,750,053.71	1,068,445,092.17	218.9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20,015,721.08	2,799,146,695.04	7.89

(五) 公司利润情况

表 4-5 公司近两年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同比变动
一、营业总收入	2,620,497,332.28	2,726,979,264.07	-3.90
其中：营业收入	2,619,421,086.25	2,725,809,578.72	-3.90
二、营业总成本	2,577,325,780.62	2,653,602,964.58	-2.87
其中：营业成本	1,978,030,136.05	2,023,135,465.69	-2.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206,376.62	33,245,357.26	26.95
销售费用	160,458,100.42	145,741,158.75	10.10
管理费用	329,478,079.68	267,990,293.92	22.94

财务费用	43,173,244.75	169,862,173.81	-74.58
加：投资收益	-3,134,353.4	-7,710,288.92	59.35
三、营业利润	42,781,808.76	65,666,010.57	-34.85
加：营业外收入	478,769,775.76	449,237,282.02	6.57
减：营业外支出	13,162,007.51	34,065,795.97	-61.36
四、利润总额	508,389,577.01	480,837,496.62	5.73
减：所得税费用	71,590,489.90	66,972,949.24	6.89
五、净利润	436,799,087.11	413,864,547.38	5.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1,946,572.88	315,715,431.64	1.97
少数股东损益	114,852,514.23	98,149,115.74	17.02

公司2016年相关经营数据较2015年变动超过30%的原因如下：

1、营业成本-其他业务成本同比下降93.68%，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子公司龙盛公司2016年比2015年实验费减少所致。

2、财务费用同比下降74.58%，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下属子公司龙盛公司在建工程加大，资本化利息增加所致。

3、投资收益同比增加59.35%，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子公司城投公司权益法核算的投资亏损减少所致。

4、营业利润同比下降34.85%，主要是由于2016年度发行人子公司新创新担保公司由盈利转亏损，2016年度收入下降幅度大于成本下降幅度所致。

5、营业外支出同比下降61.36%，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子公司龙盛公司2015年债务重组损失，子公司其他应收款计提损失，2016年度未发生所致。

三、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投资情况。

四、行业趋势、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及可能面临的风险

（一）行业趋势

1、造纸行业

造纸工业是国民经济重要基础原材料产业之一，纸及纸板的消费水平已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现代化水平和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造纸工业具有资金技术密集和规模效益显著的特点，其产业关联度大，较大的市场容量和发展潜力已成为拉动林业、农业、机械制造、化工、自动控制、印刷、包装、环保等产业发展的重要

力量，形成我国国民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

2、传媒行业

随着数字技术、网络技术的快速发展，推动着广播电视网、通信网、互联网向综合提供语音、视频、数据等多种业务方向发展，三网融合正在逐步成为现实，同时也催生出了网上广播电视、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手机电视等多种新的媒体形式。三网融合的推进将使每一个网络运营商都成为多业务运营商，这将最大限度地盘活现有资产，充分整合相关产业链资源，实现融合各方和整个产业链的效益最大化。随着双向化改造的逐渐完成，有线电视网络已具备双向交互、大容量、高速率、多功能等特征，除了能提供广电基本业务、扩展业务外，还能提供电信增值业务，很大程度改变以往有线电视商业运营模式和盈利模式。有线数字电视的开通使网络运营商从过去经营模拟电视单一产品转变为现在经营数字电视系列产品。数字技术、网络技术的快速发展，推动着广播电视网、通信网、互联网向综合提供语音、视频、数据等多种业务方向发展，三网融合正在逐步成为现实，同时也催生出了网上广播电视、IP 电视、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手机电视等多种新的媒体形式。

3、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城市基础设施行业承担为城市提供公共设施、公共服务的功能，其投资和经营的业务具有社会性、公益性的特点，资金投入量大，建设周期较长。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企业，大部分具有政府投资性质。随着我国市场化进程和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推进，城市基础设施领域的投资和经营也呈现市场化的趋势。

4、旅游行业

我国旅游业作为朝阳产业，具有发展速度快、市场容量大，消费需求高等特征。近年来，旅游业已成为带动我国经济结构转型和拉动内需的支柱产业之一。世界旅游组织将我国成为全球第一大入境游旅游国的时间，从 2020 年提前到 2015 年，届时，中国将成为世界第一大旅游目的地和世界第四大客源市场，并形成世界规模最大的国内游市场，入境过夜游将超过 1 亿人次，国内游规模 28 亿人次。可见，我国旅游业在相当长一个时期内仍处于发展黄金期，发展旅游业潜力非常大。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发展的主要目标是：在牡丹江市委和市政府的领导下，履行政府投融资主体、重大工程建设主体职责，通过创新经营理念、积极调整结构，拓展市场，提高经营能力，拓展融资渠道等方式不断扩大企业规模和提高企业效益，成为政府放心、百姓满意、社会认同、竞争有力，管理架构合理、运行机制顺畅、任务完成出色、企业持续发展的有核心竞争力的跨行业综合开发产业集团。

（三）经营计划

1、恒丰集团以上市公司恒丰纸业为基础，在继续做大做强造纸行业的同时，将其先进的企业管理制度和理念引入集团内其他企业，将整个企业集团的管理水平提升至一个新的高度。

2、加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的市场化运营，开发新的业务收入来源。公司除了积极参与牡丹江市市政基础设施的开发建设外，还将依据国家相关政策，在项目建成后，积极进行产业化、市场化运作，实现项目建设和资本回报的良性循环，不但保证良好的社会效益，而且能获得一定的经济效益，形成新的可持续经营业务模式，开发公司新的业务收入增长点，为本超短期融资券的还本付息提供有力的支持。

3、合理进行土地整理开发，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利保障。根据牡丹江市的规划，未来的新牡丹江市规划面积 1,351 平方公里，以牡丹江市主城区为中心，以滨绥线铁路和 301 国道，图佳线铁路和 201 国道为轴线，形成合理的城镇群。牡丹江的城市定位也将由黑龙江省东南部中心城市和中国东北亚风景旅游城市逐步向中俄经贸合作先锋城市、省沿边开放先导区和远东地区区域性国际商贸枢纽城市转变。随着新牡丹江开发建设项目的展开，牡丹江规划区域的土地价值空间加大，发行人将充分利用这一有利条件，搞好土地整理开发，形成稳定的开发业务收入，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良好基础并形成有力保障。

4、加大对传媒业、旅游业、金融服务业的投资，将其培养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业务领域如造纸等受经济周期和宏观经济环境波动影响较大。未来一段时间内国内外宏观经济的发展仍将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一定程度上加重了企业的财务负担并影响金融业的盈利空间，公司源自于这些业务领域的盈利能

力可能会下降，从而对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遵守合同约定，未有严重违约事项发生。

六、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情况

本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与公司控股股东保持独立性，具备自主经营能力。

七、公司非经营性往来占款、资产拆解及违规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八、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也不存在未执行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第五节 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三、年报披露后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年度报告披露后本期债券不会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未出现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情况，也未出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五、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各重大事项的适用情况如表所示。

表 5-1 重大事项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无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无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无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无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无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无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无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无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无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无
11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无
12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无
13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第六节 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16 年经审计财务报告请见附件。

第七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备查文件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布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 按照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二、查阅地点

公司在办公场所置备上述备查文件原件。

（本页无正文，为《2014年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6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8日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6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资产负债表
- 三、利润表
- 四、现金流量表
-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六、报表附注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6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资产负债表
- 三、利润表
- 四、现金流量表
-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六、报表附注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京永审字（2017）第 148017 号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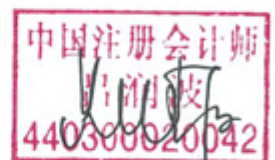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038,793,084.12	2,813,495,564.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五)、二	175,110,667.13	147,792,074.21
应收账款	(五)、三	1,175,816,273.99	1,180,439,521.04
预付款项	(五)、四	1,830,696,109.34	1,347,259,611.54
应收利息		2,192,899.45	21,034,593.34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五)、五	7,001,660,703.99	6,263,524,909.70
存货	(五)、六	13,804,053,839.39	11,482,929,937.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687,785,463.15	592,731,205.98
流动资产合计		27,716,109,040.56	23,849,207,417.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八	8,418,000.00	7,818,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196,872,064.78	153,002,652.17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十	7,018,034,219.03	7,089,395,263.69
在建工程	(五)、十一	3,277,238,679.14	2,748,015,438.66
工程物资		548,329.84	342,238.05
固定资产清理		2,683,345.75	2,683,345.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五)、十二	9,171,729,317.31	9,218,596,781.78
开发支出		-	-
商誉		14,077,528.66	794,7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三	92,056,824.96	74,853,741.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四	20,993,721.92	15,520,602.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84,440.92	5,617,346.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10,536,472.31	19,316,640,110.43
资产总计		47,526,645,512.87	43,165,847,528.36

公司负责人：

王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蓉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五	821,500,000.00	1,470,114,369.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五)、十六	378,370,070.95	320,128,766.20
预收款项	(五)、十七	185,619,076.45	586,655,328.52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八	12,685,619.39	12,914,648.04
应交税费	(五)、十九	253,033,906.99	248,692,271.65
应付利息		45,793,032.58	43,077,837.61
应付股利		10,989,500.00	10,635,000.00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	1,840,153,129.79	3,141,620,662.1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670,006,000.00	2,226,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148,781,484.67	751,408,154.92
流动负债合计		5,366,931,820.82	6,587,473,038.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二	5,444,667,493.05	4,205,966,712.51
应付债券	(五)、二十三	6,206,264,147.73	4,26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四	2,402,279,645.17	1,271,451,200.6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五)、二十五	712,291,369.54	445,384,116.00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五)、二十六	22,789,743.36	10,719,588.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七	782,541,732.09	758,136,697.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70,834,130.94	10,951,658,315.83
负债合计		20,937,765,951.76	17,539,131,354.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二十八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二十九	20,416,913,237.86	20,341,418,063.1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三十	200,429,027.45	174,960,570.3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一	1,498,341,005.49	1,683,086,882.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115,683,270.80	24,199,465,516.02
少数股东权益（合并报表填列）		2,473,196,290.31	1,427,250,658.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588,879,561.11	25,626,716,174.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526,645,512.87	43,165,847,528.36

公司负责人：

王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蓉

合并利润表

2016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三十二	2,620,497,332.28	2,726,979,264.0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619,421,086.25	2,725,809,578.72
其他业务收入		1,076,246.03	1,169,685.35
二、营业总成本		2,574,581,170.10	2,653,602,964.58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三	1,978,030,136.05	2,023,135,465.69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977,759,852.17	2,018,855,604.13
其他业务成本		270,283.88	4,279,861.56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四	42,206,376.62	33,245,357.26
销售费用		160,458,100.42	145,741,158.75
管理费用		329,478,079.68	267,990,293.92
财务费用		43,173,244.75	169,862,173.81
资产减值损失		21,235,232.58	13,628,515.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4,353.42	-7,710,288.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781,808.76	65,666,010.57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五	478,769,775.76	449,237,282.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六	13,162,007.51	34,065,795.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8,389,577.01	480,837,496.62
减：所得税费用		71,590,489.90	66,972,949.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799,087.11	413,864,547.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1,946,572.88	315,715,431.64
少数股东损益		114,852,514.23	98,149,115.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3、其他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	-
7、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构成一揽子交易的，丧失控制权之前各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对应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		-	-
8、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6,799,087.11	413,864,547.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1,946,572.88	315,715,431.64
归属于少数股东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852,514.23	98,149,115.7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70,660,089.04	2,212,785,737.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0,624.19	2,374,090.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97,254,389.78	10,322,878,69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68,035,103.01	12,538,038,526.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96,382,998.96	2,463,849,110.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5,182,847.34	266,908,786.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9,660,823.49	227,695,598.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39,128,571.11	9,094,392,64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70,355,240.90	12,052,846,13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2,320,137.89	485,192,387.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76,150,000.00	148,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2,205.52	10,698,977.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24,142,964.59	185,9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76,007.26	98,008,795.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091,177.37	109,041,692.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78,718,040.81	275,227,845.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2,100,000.00	316,2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5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50,096.76	61,585,066.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2,568,137.57	653,072,911.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476,960.20	-544,031,219.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467,300.00	631,408,068.0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59,000,000.00	3,262,503,128.8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87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775,000.00	770,711,066.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17,242,300.00	4,664,622,263.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85,190,380.84	2,668,833,505.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5,419,151.56	845,171,220.64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882,713.89	82,172,445.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9,492,246.29	3,596,177,171.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7,750,053.71	1,068,445,092.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16,070.42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869,026.04	1,009,606,260.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9,146,695.04	1,789,540,434.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0,015,721.08	2,799,146,695.04

公司负责人：

王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表

2016年度

会计报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	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	20,341,418.06	15	-	-	174,960,570.37	-	1,683,086,882.50	-	-	24,199,465,516.02	1,427,250,658.01	25,626,716,17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	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	-	20,341,418.06	15	-	-	174,960,570.37	-	1,683,086,882.50	-	-	24,199,465,516.02	1,427,250,658.01	25,626,716,174.03
三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495,174.71				25,468,457.08		-184,745,477.01			-83,782,245.22	1,045,945,632.30	962,163,387.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1,946,572.88					321,946,572.88	114,852,514.23	436,799,087.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495,174.71				-481,223,492.81					-405,728,818.10	974,651,299.45	568,922,481.3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766,060,000.00	766,060,000.00	766,0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取得股份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5,495,174.71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5,468,457.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	其他														
四	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	20,416,913.23	86	-	-	200,429,027.45	-	1,498,341,005.49	-	-	24,115,683,270.80	2,473,196,290.31	26,588,879,561.11

法定代表人：王偉 财务负责人：徐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蓉

王偉

徐蓉

徐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表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	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26,817,489,725.24		151,106,126.12		1,691,225,895.11			20,659,821,746.47	1,091,566,633.15	31,751,388,379.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	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0		26,817,489,725.24		151,106,126.12		1,691,225,895.11			20,659,821,746.47	1,091,566,633.15	31,751,388,379.62
三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76,071,662.09		23,851,444.25		-8,139,012.61			-6,469,256,230.45	235,681,024.86	-6,124,672,205.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5,715,431.64			315,715,431.64	98,149,115.74	413,864,547.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76,071,662.09							-6,476,071,662.09		-6,476,071,662.0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476,071,662.09							-6,476,071,662.09		-6,476,071,662.09
(三)	利润分配							-323,854,444.25			-300,000,000.00	237,634,909.12	-62,465,090.88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51,444.25		-23,851,444.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6,114,880.93	-326,114,880.93
4	其他											263,649,790.05	263,649,790.05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	其他												
四	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20,341,418,063.15		174,960,570.37		1,683,086,882.50			24,199,465,516.02	1,427,250,658.01	25,626,716,174.03

法定代表人：王伟

财务负责人：徐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琴



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5,622,815.38	709,942,436.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十)、一	6,652,869,220.36	5,133,287,947.05
存货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7,678,492,035.74	5,843,230,383.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88,000.00	4,388,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	4,299,879,297.36	4,169,279,297.36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014,648.84	2,123,360.82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4,021,403,561.00	4,021,403,561.0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27,685,507.20	8,197,194,219.18
资产总计		16,006,177,542.94	14,040,424,602.97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蓉

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2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3,731,144.42	11,494,075.28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37,911,300.00	30,00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7,78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1,100,000,000.00	7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049,422,444.42	941,494,075.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000,000.00	44,000,000.00
应付债券		4,420,000,000.00	4,26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383,520,000.00	1,076,72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66,012,765.98	66,012,765.98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05,532,765.98	5,446,732,765.98
负债合计		7,954,955,210.40	6,388,226,841.26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259,886,506.15	5,115,546,506.1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00,429,027.45	174,960,570.3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590,906,798.94	361,690,685.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051,222,332.54	7,652,197,761.71
少数股东权益（合并报表填列）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051,222,332.54	7,652,197,761.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006,177,542.94	14,040,424,602.97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蓉



利润表

2016年度

会企02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	-
其他业务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684,570.83	604,062.49
其中：营业成本		-	-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	-
其他业务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	-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633,640.41	2,349,880.13
财务费用		-4,318,211.24	-1,745,817.64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84,570.83	-604,062.49
加：营业外收入		252,000,000.00	240,755,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	1,606,49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4,684,570.83	238,544,442.51
减：所得税费用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684,570.83	238,544,442.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4,684,570.83	238,544,442.51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3、其他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	-
7、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构成一揽子交易的，丧失控制权之前各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对应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		-	-
8、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4,684,570.83	238,544,442.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4,684,570.83	238,544,442.51
归属于少数股东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蓉

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会企03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3,535,417.25	4,092,053,49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3,535,417.25	4,092,053,499.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026,743.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16.18	422.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2,736,317.80	3,114,779,27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2,738,433.98	3,116,806,44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203,016.73	975,247,05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7,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7,340.00	158,765.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600,000.00	135,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697,340.00	135,658,76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697,340.00	-108,158,765.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70,000,000.00	9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0,000,000.00	9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4,000,000.00	99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0,419,264.63	3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4,419,264.63	1,293,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580,735.37	-393,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9,942,436.74	235,854,144.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5,622,815.38	709,942,436.7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牡丹江市国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小计		
一	上年年末余额	680,000,000.00	-	5,115,546,506.15	-	-	-	174,860,570.37	-	361,690,685.19	-	-	-	-	7,652,197,761.71	-	7,652,197,761.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	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0	-	5,115,546,506.15	-	-	-	174,860,570.37	-	361,690,685.19	-	-	-	-	7,652,197,761.71	-	7,652,197,761.71
三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44,340,000.00	-	-	-	25,468,437.08	-	229,216,113.75	-	-	-	-	399,024,570.83	-	399,024,570.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5,468,437.08		-25,468,437.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5,468,437.08		-25,468,437.08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44,340,000.00											144,340,000.00		144,34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前期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	其他																
四	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	5,259,886,506.15	-	-	-	200,329,007.45	-	590,906,798.94	-	-	-	-	8,051,222,332.54	-	8,051,222,332.54

财务负责人：

徐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蓉

王伟

法定代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表

201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序号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一	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	5,088,046,506.15	-	-	-	151,106,126.12	-	447,000,686.93	-	7,686,153,319.20	7,686,153,319.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	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	-	5,088,046,506.15	-	-	-	151,106,126.12	-	447,000,686.93	-	7,686,153,319.20	7,686,153,319.20
三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7,500,000.00	-	-	-	23,854,444.25	-	-85,310,001.74	-	-33,955,557.49	-33,955,557.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3,854,444.25	-	338,544,442.51	-	238,544,442.51	238,544,442.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27,500,000.00	-	-	-	-	-	-	-	27,500,000.00	27,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7,500,000.00	-	-	-	-	-	-	-	27,500,000.00	27,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27,500,000.00	-	-	-	-	-	-	-	27,500,000.00	27,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7,500,000.00	-	-	-	-	-	-	-	27,500,000.00	27,50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3,854,444.25	-	-323,854,444.25	-	27,500,000.00	27,5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3,854,444.25	-	-23,854,444.25	-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	5,115,546,506.15	-	-	-	174,960,570.37	-	361,690,685.19	-	7,652,197,761.71	7,652,197,761.71

财务总监人：

徐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蓉

王伟

法定代表人：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6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为牡丹江市广兴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系经黑龙江省政府批准成立，由原牡丹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现更名为牡丹江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出资并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的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独资公司。本公司于1999年6月1日在牡丹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231000100001758。成立时注册资本为3,276.00万元，2009年3月31日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亿元。公司住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西一条路308号；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法定代表人：王伟。

(二) 企业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经营，技术开发转让，信息咨询服务（不含需国家审批项目）。

(三)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情况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1	牡丹江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七星街103号	城市建设经营管理	297,306.00万元	城市建设经营管理, 投资开发, 收费, 城市道路智能系统的管理与维护(仅分公司经营)。	297,306.00万元	75.57%	75.57%
2	牡丹江新闻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太平路138号	电视节目的制作和交流	10,000.00万元	广播电视节目的制作和交流(限分公司经营), 宽带数字综合业务网的网上开发与经营, 广告信息, 商务, 印务, 音像制品营销和影视服务, 以资质证书有线电视工程设计与安装, 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 网络数据业务, 报刊出版发行, 新闻网站, 域外有线电视网络和数据库业务开发。	10,000.00万元	100%	100.00%
3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恒丰路11号	生产销售纸张, 造纸机械	28,910.00万元	生产销售卷烟纸等纸张及滤嘴棒, 出口工业用纸, 文化用纸, 生活用纸, 进口造纸用木浆, 脱水网, 化学助剂, 造纸机械设备, 仪器仪表	28,910.00万元	100%	100.00%
4	牡丹江镜泊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牡丹江市东安区景福街70号	旅游	10,000.00万元	旅游资源开发经营; 旅游商品研发与销售; 旅游相关的会展经济; 广告代理; 酒店管理; 休闲垂钓; 镜泊湖景区停车场经营与管理。	10,000.00万元	100%	100.00%
5	牡丹江创新经济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牡丹江市东安区江南新区卧龙街11号		67,700.00万元	融资性担保; 诉讼保全担保; 履约担保; 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 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物流仓储、物流质押监管; 黑龙江省金融工作办公室批准的其他业务。(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12月24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7,700.00万元	99.70%	99.70%
6	牡丹江龙盛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牡丹江市东安区江南新区渤海街率宾路党政办公中心北侧	担保	24,000.00万元	哈牡绥东对俄经济带内及市政公用设施的项目投资。	24,000.00万元	83.33%	83.33%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7	牡丹江市新创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牡丹江市东安区江南党政办公大楼北侧办公楼西侧		24,000.00万元	土地开发项目投资、土地整理；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000.00万元	100%	100.00%
8	牡丹江市鑫汇经济担保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牡丹江市西安区一条路118号	担保	25,000.00万元	融资性担保；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25,000.00万元	88%	88%
9	牡丹江市城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一条路308号	城市建设	2,000.00万元	城镇项目投资、市政项目建设投资建设技术信息咨询、小城镇建设工程及市政工程	2,000.00万元	100%	100%
10	牡丹江镜泊湖酒店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宁安市镜泊湖虹鳟鱼市场东侧	宾馆	5,678.00万元	住宿餐饮、会议服务、洗衣保洁、礼仪服务、酒吧、咖啡厅、停车场服务、汽车租赁、水上乐园；销售旅游产品；展览展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酒店管理、酒店项目投资管理、物业管理、代售飞机票、火车票、公路客票	5,678.00万元	100.00%	100.00%

2.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 2016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全资二级子公司 10 家和三级子公司 50 家。同 2015 年度相比，增加了 2 家，减少了 3 家。

(四)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

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但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除有证据表明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之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或虽未持有50%以上表决权但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将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

财务和经营政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2) 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该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

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应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固定资产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类。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确认依据：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企业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

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计量方法：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若本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金额而言），则本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本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4）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二、11）。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2）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方法

①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②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③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④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转换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后持有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成本或摊余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

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与负债的区分

如果企业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企业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在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

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准备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分析计提，公司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做出具体评估后采用备抵法计提坏账准备。当有迹象表明应收款项的回收出现困难时，计提专项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实际发生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涉诉的应收款项，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决、裁定其败诉的，或者虽胜诉但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债务人逾期三年的应收款项，并三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按规定程序审定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开发成本等大类。

2.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和实地盘存制相结合的盘存制度。

3.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原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材料、备品备件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

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

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

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不含) 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十三) 固定资产

本公司将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运输工具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归入固定资产;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 2,00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 2 年以上的资产亦归入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固定资产取得时的成本根据具体情况分别确定:

①购置的不需要经过建造过程即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等作为入账价值;

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④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入账价值;

⑤在原有固定资产的基础上进行改建、扩建的,按原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由于改建、扩建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支出,减去改建、扩建过程中发生的变价收入,作为入账价值;

⑥公司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固定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⑦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⑧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以下规定确定其入账价值:

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按如下顺序确定其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如受赠的系旧的固定资产，按照上述方法确认的价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

⑨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

⑩经批准无偿调入的固定资产，按调出单位的账面价值加上发生的运输费、安装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中，还应当包括公司为取得固定资产而交纳的契税，耕地占用税、车辆购置税等相关税费。

2、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年	1.90%—4.75%
运输设备	5—10年	9.50%—19.00%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设备	5年	19.00%
机器设备	5—10年	9.50%—19.00%
专用设备	5—22年	4.32%—19.00%
市政设施	0—50年	0.00%—1.90%
其他设备	5—10年	9.50%—19.00%

期末，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

（十四）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的核算范围：采矿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无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

外部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研究阶段的支出与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作为入账价值。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后续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根据社国资办[2013]10号《关于对国投及下属公司拨入资产费用摊销的投资通知》，对2010年拨入40.214亿元林权从2013年开始按70年摊销，2012年拨入50.11亿元水域养殖使用权从2013年开始按50年摊销，在项目当年摊销前，利润不能补偿摊销金额期间，将当年应摊销费用直接冲减资本公积。

（十七）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测试：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

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长期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分类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

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确认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种类

本公司预计负债主要包括：

- (1) 很可能发生的产品质量保证而形成的负债。
- (2) 很可能发生的未决诉讼或仲裁而形成的负债。
- (3) 很可能发生的债务担保而形成的负债。

3.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4)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 (2)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1)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三) 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当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根据补助资金的实际用途，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①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

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五) 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四、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本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

税率分别为：增值税3%、6%、13%、17%，营业税3%、5%，城市维护建设税为流转税额的7%，教育附加费为流转税额的3%，企业所得税税率2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期末余额”指2016年12月31日，“年初余额”指2015年12月31日；“本期金额”指2016年度，“上期金额”指2015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941,648.87			940,200.93
银行存款：			2,937,082,551.00			2,750,061,190.41
其他货币资金			99,768,884.25			62,494,172.82
合计			3,038,793,084.12			2,813,495,564.1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 1：其他货币资金中 1,877.74 万元为押汇保证金及开立信用证保证金。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5,110,667.13	147,792,074.21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75,110,667.13	147,792,074.21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初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467,549.93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2,467,549.93	

截止本年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125,224,733.84	1,127,166,177.89
1—2年	49,262,494.90	52,047,684.35
2—3年	3,257,820.71	7,443,484.66
3年以上	26,641,193.74	19,527,803.14
合计	1,204,386,243.19	1,206,185,150.04
坏账准备	28,569,969.20	25,745,629.00
净额	1,175,816,273.99	1,180,439,521.04

2. 年末余额大额款项列示

单位(项目)名称	金额	比例%
牡丹江市财政局	737,826,334.04	61.26
牡丹江日报社	54,255,079.46	4.50
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245,086.80	1.85
四川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1,123,474.25	1.75
川渝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9,551,285.75	1.62
合计	855,001,260.30	70.98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851,825,350.83	692,882,042.03
1—2 年	487,267,505.73	438,682,114.51
2—3 年	279,630,147.87	146,988,258.94
3 年以上	211,973,104.91	68,707,196.06
合计	1,830,696,109.34	1,347,259,611.54

2. 年末余额大额款项列示

单位(项目)名称	金额	比例%
牡丹江名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1,555,119.38	7.19
牡丹江联华公司	125,600,000.00	6.86
牡丹江金阳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93,370,000.00	5.10
牡丹江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9,900,000.00	4.36
黑龙江飞天建设工程总公司牡丹江第一分公司	65,609,987.00	3.58
合计	496,035,106.38	27.09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771,749,258.34	3,867,846,498.14
1—2 年	1,113,223,373.63	1,583,754,289.43
2—3 年	1,514,419,098.45	472,423,885.23
3 年以上	638,921,262.18	360,668,812.84
合计	7,038,312,992.60	6,284,693,485.64
坏账准备	36,652,288.61	21,168,575.94
净额	7,001,660,703.99	6,263,524,909.70

2.年末余额大额款项列示

单位(项目)名称	金额	比例%
牡丹江新区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1,872,000,000.00	26.60
哈牡客专	919,977,795.57	13.07
牡丹江中俄科技信息产业经济园区建设指挥部	200,000,000.00	2.84
牡丹江市交通运输局	165,638,900.00	2.35
牡丹江市三溪一河综合治理工程指挥部	132,000,000.00	2.00
合计	3,289,616,695.57	46.86

(六)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	179,443,129.94	204,079,348.64
库存商品	188,665,475.90	194,371,427.30
在产品	26,116,930.07	25,436,702.46
委托加工物资	190,282.09	
包装物	418,869.23	445,322.90
开发成本	13,417,100,171.37	11,066,447,406.55
低值易耗品	847,965.09	878,714.41
合计	13,812,782,823.69	11,491,658,922.26
跌价准备	8,728,984.30	8,728,984.30
账面价值	13,804,053,839.39	11,482,929,937.96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费用	待摊修理费	1,051,369.57	1,093,375.46
理财产品		239,000,000.00	120,000,000.00
委托贷款		262,494,400.11	298,187,021.24
存出担保保证金		182,279,693.47	170,490,809.28
其他		2,960,000.00	2,960,000.00
合计		687,785,463.15	592,731,205.98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418,000.00	7,818,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418,000.00	7,818,000.00
合计	8,418,000.00	7,818,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货中心	130,000.00			130,000.00					10.00	
中广视讯网络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00	
黑龙江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7	
上海旋动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0.00	
黑龙江龙诚传媒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6.00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88,000.00			3,388,000.00					0.0012	
名震房地产开发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5.00	
白山市喜丰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1,670,000.00			1,670,000.00					4.68	
牡丹江臻品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	
合计	7,818,000.00	600,000.00		8,418,000.00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牡丹江市开发建设公司	12,251,236.95			-909,237.05				11,341,999.90	
金良粮食投资公司								500,000.00	
丹江绿水商贸公司								100,000.00	
牡丹江康佳实业股份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牡丹江恒丰实业有限公司	8,450,000.00		8,350,000.00					100,000.00	
牡丹江恒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200,000.00	2,000,000.00					6,200,000.00	
牡丹江旭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35,561,415.22							35,561,415.22	
牡丹江市排水设计所								503,763.00	
黑龙江上田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黑龙江信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黑龙江和创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黑龙江北方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51,140,000.00							-51,140,00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牡丹江裕华园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牡丹江市兴江基础设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931,350.34						98,068,649.66	
合计	153,002,652.17	108,200,000.00	10,350,000.00	-2,840,587.39				-51,140,000.00		196,872,064.78	1,103,763.00

注 1：牡丹江旭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因 16 年处于停业状态，公司 16 年未对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

注 2：其他为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十)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961,343,355.74	34,170,588.00	609,810,308.20	1,385,703,635.54
运输设备	138,969,492.74	9,696,300.66	18,503,716.37	130,162,077.03
电子设备	60,386,567.92	1,372,867.86	593,713.64	61,165,722.14
办公设备	11,420,681.23	536,704.20	70,480.00	11,886,905.43
机器设备	658,036,474.38	38,225,657.41	25,665,919.99	670,596,211.80
专用设备	1,850,025,060.29	57,383,441.51	25,810,758.44	1,881,597,743.36
市政设施	3,910,249,683.86	669,292,403.27	-	4,579,542,087.13
其他	472,580,216.07	1,209,927.14	19,177,501.00	454,612,642.21
合计	9,063,011,532.23	811,887,890.05	699,632,397.64	9,175,267,024.64
累计折旧:		-	-	-
房屋及建筑物	243,122,717.61	71,060,420.52	13,234,583.64	300,948,554.49
运输设备	74,123,111.35	11,805,766.78	10,612,354.08	75,316,524.05
电子设备	37,117,247.37	8,124,473.96	491,023.68	44,750,697.65
办公设备	8,925,392.89	1,209,582.30	37,218.79	10,097,756.40
机器设备	372,408,376.82	50,129,239.55	16,164,798.44	406,372,817.93
专用设备	1,215,072,864.92	97,388,149.44	21,214,747.74	1,291,246,266.62
市政设施		-	-	-
其他	18,549,111.56	5,671,327.75	17,696.86	24,202,742.45
合计	1,969,318,822.52	245,388,960.30	61,772,423.23	2,152,935,359.59
固定资产净值:	7,093,692,709.71	566,498,929.75	637,859,974.41	7,022,331,665.0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97,446.02	-	-	4,297,446.02
固定资产净额:	7,089,395,263.69	566,498,929.75	637,859,974.41	7,018,034,219.03

注 1: 控股子公司牡丹江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怡馨园公租房项目, 以项目抵押借款 14,000 万元, 由牡丹江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委托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牡丹江分行贷款，借款期限从2013年9月至2023年9月，项目还款从2016年9月陆续还款。

注2：控股子公司牡丹江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逸品尚城项目，以阅江城项目作为抵押，向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分行借款14,000万元，借款期限从2013年12月至2018年12月，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贷款提供担保。

注3：控股子公司牡丹江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棚户区改造项目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41,000万元，借款期限从2013年7月至2023年7月，以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全额全程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牡丹江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6宗土地的土地使用为权抵押物，项目还款从2016年9月陆续还款。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项目工程	2,744,048,642.94	524,061,994.73	10,939,612.09	3,257,171,025.58
机器设备	3,966,795.72	27,964,085.57	11,863,227.73	20,067,653.56
合计	2,748,015,438.66	552,026,080.30	22,802,839.82	3,277,238,679.14

注：在建工程-项目工程主要为政府代建项目。

(十二) 无形资产

项目名称	初始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软件系统	28,918,642.03	21,110,753.19	986,991.08	3,060,703.57	19,037,040.70
土地使用权	750,567,745.86	640,076,501.62	116,842,736.11	5,040,127.69	751,879,110.04
林地使用权	4,019,403,561.00	3,846,971,979.81	-	57,477,193.73	3,789,494,786.08
水域养殖使用权	5,011,032,500.00	4,710,370,550.00	-	100,220,650.00	4,610,149,900.00
其他	2,261,375.47	66,997.16	1,118,600.00	17,116.67	1,168,480.49
合计	9,812,183,824.36	9,218,596,781.78	118,948,327.19	165,815,791.66	9,171,729,317.31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名称	初始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等	132,931,388.17	59,267,205.14	3,415,325.81	7,496,320.13	55,186,210.82
网络管线等	41,718,994.98	15,586,535.88	22,950,631.20	1,666,552.94	36,870,614.14
合计	174,650,383.15	74,853,741.02	26,365,957.01	9,162,873.07	92,056,824.96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7,322,885.42	12,924,502.34
未支付职工薪酬	3,670,836.50	2,596,100.22
负债引起的暂时性差异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合计	20,993,721.92	15,520,602.56

(十五)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512,000,000.00	914,760,000.00
抵押借款	61,000,000.00	71,000,000.00
保证借款	248,500,000.00	484,354,369.38
信用借款		-
合计	821,500,000.00	1,470,114,369.38

(十六)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99,488,829.50	239,148,136.87
1-2年	127,859,102.97	31,595,409.89
2-3年	10,885,329.62	10,110,963.35
3年以上	40,136,808.86	39,274,256.09
合计	378,370,070.95	320,128,766.20

(十七)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账龄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89,017,325.98	450,849,238.91
1-2年	31,617,774.47	128,575,142.11
2-3年	57,753,028.50	7,228,767.50
3年以上	7,230,947.50	2,180.00
合计	185,619,076.45	586,655,328.52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066,914.55	279,815,752.49	279,197,047.65	12,685,619.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7,733.49	35,138,066.20	35,985,799.69	-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914,648.04	314,953,818.69	315,182,847.34	12,685,619.39

2. 短期薪酬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73,383.53	233,618,510.54	227,085,984.71	11,605,909.36
二、职工福利费	182,822.27	11,246,958.38	11,435,383.65	-5,603.00
三、社会保险费	11,084.83	14,788,505.69	14,668,810.60	130,779.92
四、住房公积金	4,273,825.25	16,819,185.71	21,093,010.96	
五、工会经费	1,326,000.90	2,576,689.99	2,948,157.78	954,533.11
六、职工教育经费	848,942.21		848,942.21	
七、短期带薪缺勤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九、其他短期薪酬	350,855.56	765,902.18	1,116,757.74	-
合计	12,066,914.55	279,815,752.49	279,197,047.65	12,685,619.3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96,600.34	28,289,937.35	28,386,537.69	-
二、失业保险费	751,133.15	6,848,128.85	7,599,262.00	-
三、企业年金缴费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合计	847,733.49	35,138,066.20	35,985,799.69	

(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6,891,163.50	25,871,880.36
营业税	42,718,976.19	41,083,802.01
消费税		6,872,825.40
城建税	3,709,166.99	3,044,509.50
房产税	1,024,040.00	955,608.02
土地使用税	11,556,112.96	8,365,469.51
企业所得税	104,006,967.65	98,770,433.87
个人所得税	2,862,017.41	7,607,371.39
教育费附加	2,530,886.93	1,594,869.57
地方教育附加	211,979.52	250,874.35
文化事业建设费	5,776,023.91	4,509,939.47
印花税	333,967.33	582,624.16
农业特产税	445,068.41	-
价格调节基金	1,646,382.82	1,685,352.84
土地增值税	22,080,212.05	18,933,864.54
契税	7,240,941.32	28,560,810.64
其他		2,036.02
合计	253,033,906.99	248,692,271.65

(二十)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759,659,726.48	2,447,852,102.79
1-2年	908,478,042.49	286,346,104.48
2-3年	70,970,704.63	255,361,539.86
3年以上	101,044,656.19	152,060,915.05
合计	1,840,153,129.79	3,141,620,662.18

2. 大额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牡丹江市财政局	196,150,000.00	10.66
哈牡客专(利息)	110,911,300.00	6.02
牡丹江市开发区财政局	100,000,000.00	5.43
牡丹江市第二高级中学	81,375,285.90	4.42
牡丹江新闻传媒印务有限公司	81,339,607.28	4.43
合计	569,776,193.18	30.96

(二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4,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0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780,000.00	
1年内到期递延收益	2,226,000.00	2,226,000.00
合计	670,006,000.00	2,226,000.00

(二十二)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282,483,637.00	1,302,604,546.00
抵押借款	3,879,160,000.00	1,975,600,000.00
保证借款	1,067,023,856.05	867,762,166.51
质押借款	216,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5,444,667,493.05	4,205,966,712.51

(二十三)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行债券	6,206,264,147.73	4,260,000,000.00
合计	6,206,264,147.73	4,260,000,000.00

注 1: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1]159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2011 年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核准, 本公司于 2011 年发行“2011 年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15 亿元, 所筹资金全部用于牡丹江市江北旧城棚户区改造工程和和谐家园建设项目等, 该期债券期限 7 年, 采用固定利率形式, 单利按年计息, 年利率 7.15%, 该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注 2: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2]2245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黑龙江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核准, 本公司于 2012 年发行“2012 年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12 亿元, 所筹资金全部用于牡丹江经济开发区扩区(光伏园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的建设, 该期债券期限 7 年, 采用固定利率形式, 单利按年计息, 年利率 7.08%, 该期债券设置提前还本条款, 即自债券存续期第 3 年起, 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年度已偿还 2.4 亿元。

注 3: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3]2548 号文批准, 本公司 2014 年 4 月 14 日, 发行“2013 年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18

亿。该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单利按年计息，年利率 7.7%，该期债券自存续期第三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的比例偿还本金。所筹资金用于牡丹江市逸品尚城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牡丹江市怡馨园小区公租房建设项目、牡丹江市保障性住房区域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注 4: 本公司子公司牡丹江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8 日发行“16 牡城投债 01”人民币 9 亿元。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基本利差上限为 3.75%。Shibor 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 5 个工作日一年期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注 5: 本公司子公司牡丹江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发行“16 牡城投债 02”人民币 9 亿元。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基本利差上限为 2.47%。Shibor 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 5 个工作日一年期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二十四)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龙兴公司	1,380,670,000.00	946,350,000.00
财政预算	2,850,000.00	130,370,000.00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2,794,444.42	69,472,222.22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82,500,000.00	55,000,000.00
深圳市福田区顺泽益商行	-	31,000,000.00
华广视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中国环球租赁有限公司(700)	-	2,684,648.17
北京成铭大厦	-	77,006.20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3,930,566.11	
牡丹江穆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8,079,763.02	
聚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98,670,616.92	
黑龙江省龙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政府置换债券资金	30,000,000.00	
其他	2,784,254.70	6,497,324.09
合计	2,402,279,645.17	1,271,451,200.68

(二十五)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建设项目财政拨款	391,989,616.00	303,242,200.00	34,187,351.98	661,044,464.02
小额担保基金补偿资金	50,904,500.00			50,904,500.00
生态功能专项资金	2,240,000.00		2,147,594.48	92,405.52
体彩公益金支持全民健身专项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445,384,116.00	303,242,200.00	36,334,946.46	712,291,369.54

(二十六)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递延收益-传媒集团	-	14,114,010.32	-	14,114,010.32
递延收益-恒丰集团	10,202,500.00		2,226,000.00	7,976,500.00
递延收益-镜泊湖水产养殖场	517,088.85	182,144.19	-	699,233.04
合计	10,719,588.85	14,296,154.51	2,226,000.00	22,789,743.36

(二十七)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恒丰集团-其他	3,543,750.00	79,996,666.60
城镇投资公司-基建结算	778,997,982.09	678,140,031.19
合计	782,541,732.09	758,136,697.79

(二十八) 实收资本

投资者单位或姓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0	100.00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341,418,063.15	75,495,174.71		20,416,913,237.86
合计	20,341,418,063.15	75,495,174.71		20,416,913,237.86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4,960,570.37	25,468,457.08		200,429,027.45
合计	174,960,570.37	25,468,457.08		200,429,027.45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83,086,882.50	1,691,225,895.11
会计差错更正		
加: 本年净利润转入	321,946,572.88	315,715,431.6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468,457.08	23,854,444.25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000,000.00
其他	481,223,992.81	
年末未分配利润	1,498,341,005.49	1,683,086,882.50

(三十二)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机制纸销售收入	1,369,008,363.96	1,441,015,113.55
电视广告、电视网络传输,报刊杂志及印刷品销售收入	200,870,721.32	168,171,614.22
电、水及汽销售收入		
旅游服务收	48,176,748.10	81,837,306.69
水产养殖收入	42,241,045.18	10,217,800.92
劳务服务收入		
物业管理收入	1,848,733.00	1,306,079.00
宾馆服务业收入	11,995,436.20	5,161,639.40
保费及利息收入	32,232,683.71	65,437,166.52
房屋销售收入	46,147,689.02	89,939,918.98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710,247,676.23	818,122,384.40
其他	157,728,235.56	45,770,240.39
合计	2,620,497,332.28	2,726,979,264.07

(三十三)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机制纸销售成本	930,413,541.45	981,402,634.27
电视广告、电视网络传输,报刊杂志及印刷品销售成本	130,609,765.21	96,445,244.47
电、水及汽销售成本		
旅游服务成本	28,134,061.67	63,265,359.72
水产养殖成本	36,633,865.27	5,933,045.37
劳务服务成本	1,556,196.38	
宾馆服务业成本	5,787,242.78	1,179,355.90
保费及利息支出	28,964,138.00	41,659,636.68
材料成本		
房屋销售成本	46,267,646.33	61,231,074.15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程收入	626,775,337.48	757,476,476.06
其他	142,888,341.48	14,542,639.07
合计	1,978,030,136.05	2,023,135,465.69

(三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0,823,282.04	17,373,716.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30,133.30	9,049,269.00	
教育费附加	3,974,189.45	4,030,395.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67,207.36	359,068.56	
资源税	-		
其他	16,111,564.47	2,432,907.14	
合计	42,206,376.62	33,245,357.26	

(三十五)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政补贴收入	418,055,609.74	391,047,250.00
接受捐赠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706,658.17	36,398.13
债务重组利得	848,000.00	
其他	42,159,507.85	58,153,633.89
合计	478,769,775.76	449,237,282.02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说明
财政补助	166,055,609.74	151,047,250.00	
利息补贴	252,000,000.00	240,000,000.00	
财政局拨环保国家二氧化碳			
环保治理资金			
1.5万吨真空喷镀铝原纸项目中央投资补助			
合计	418,055,609.74	391,047,250.00	

(三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罚款支出	3,067,594.76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1,105,462.08	3,252,538.77
捐赠支出	3,246,368.51	370,000.00
其他	5,742,582.16	30,443,257.20
合计	13,162,007.51	34,065,795.97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与本公司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控股股东

(二) 其他关联方

见一、(三)

(三) 关联方交易

无。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牡丹江名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000.00	2011年11月	2021年11月	否
牡丹江市第一高级中学	1,000.00	2015年12月	2020年12月	否
牡丹江新区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13,500.00	2016年11月	2017年5月	否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控股子公司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公司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召开八届五次董事会决议通过2016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按公司经审计后的2016年度净利润，以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298,731,37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0.96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28,678,213.00元（含税），占当年实现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29%。上述事项已经股东大会批准。

2.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2,522,512,087.75	876,167,000.00
1—2年	875,636,039.40	1,878,029,231.09
2—3年	1,681,624,574.55	1,636,187,406.05
3年以上	1,573,096,518.66	742,904,309.91
合计	6,652,869,220.36	5,133,287,947.05
坏账准备		
净额	6,652,869,220.36	5,133,287,947.05

(二)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牡丹江城投集团	2,247,000,000.00									2,247,000,000.00
牡丹江恒丰集团	213,500,000.00	75,600,000.00								289,100,000.00
新闻传媒集团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镜泊湖旅游集团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新创新投资担保公司	720,000,000.00	55,000,000.00								775,000,000.00
龙盛投资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新创新土地投资公司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牡丹江市鑫江经济担保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绿水丹江商贸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金良粮食投资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康佳实业（北冰洋电器）	24,000,000.00									24,000,000.00
牡丹江迈克机床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飞龙潭旅游公司	61,779,297.36									61,779,297.36
牡丹江市城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4,169,279,297.36	130,600,000.00								4,299,879,297.36

<本页无正文>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编号: 0 0286624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5458861W

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西城区西便门大街1号2幢13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 吕江为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20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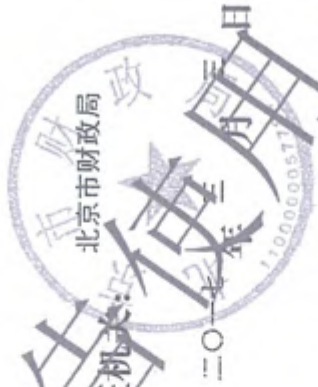
2017 年 01 月 25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880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及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吕江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国安大厦1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102
 注册资本(出资额): 18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8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2-16



证书序号: 000441

本复印件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劵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吕江



证书号: 9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姓名 吕润波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62年04月01日

Working unit 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44030162040138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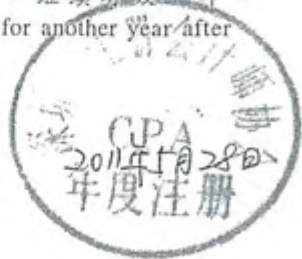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A004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10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华鹏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永拓深圳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3月29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本复印件仅供
具报告使用

18



报告使用



姓名	黄冠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03-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徽正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101680311133
Identity card No.

※



记
istration

2016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

使用



2013



2011



2012



2014

本复印件及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
Agree the holder's resignation from

注册会计师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s resignation from

注册会计师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s resignation from

安徽子涵会计师 子涵
(I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7月29日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s resignation from

永拓 子涵
(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8月1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s resignation from

永拓 (特章)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s resignation from

永拓 (特章) 子涵
(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在办理变更手续前应向委托方告知此事。
2. 本证书仅供办理变更手续使用，不得涂改、复印、出借、转让。
3. 本证书由转出协会收回并销毁，在有效期内未办理变更手续的，本证书自动失效。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re-transfer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can't resign or retire or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or retir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withdrawal fo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